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福興鄉大興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50643彰化縣福興鄉外埔村復興路15號

承辦人：人事管理員 林永欽

電話：04-7792251-12

傳真：04-7793567

電子信箱：yungchin624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興國人字第11500022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姿綺奉彰化縣政府115年7月28日府教學字第1150293361A

號函聘任為彰化縣福興鄉大興國民小學校長，業遵於本

(115)年8月1日接篆視事，敬祈時賜教益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彰化縣福興鄉公所、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、彰化縣福興鄉衛生所、彰化縣警察局鹿港分局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鹿港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電 2026/08/03 文  
交 12:55:51 章

人事室 收文:115/08/03



1150003203

無附件